3434 - 孕妇最好开斋或者封斋？

السؤال

孕妇最好开斋或者封斋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孕妇奉命要封斋，与其他的人都一样，如果她担心自己的身体或者腹中的胎儿，允许她开斋；伊本·阿巴斯（愿主喜悦之）解释下面的这节经文“难以斋戒者，当交纳罚赎，即以一餐饭，施给一个贫民。”，他说：“这是对年迈体弱、难以封斋的老夫和老妇特许的便利，他们可以开斋，然后每天给一个贫民施舍一顿饭；奶妈和孕妇如果担心孩子，也可以开斋，然后每天给一个贫民施舍一顿饭。”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（2317段）辑录，谢赫艾利巴尼在《消除饥渴》（4 / 18、25）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必须要知道的就是：孕妇开斋的情况分为三种：允许的、必须的和禁止的；

如果她封斋比较困难，但是不会带来伤害，则她可以开斋；

如果封斋会给她或者她的胎儿带来伤害，则她必须开斋；

如果她封斋没有困难，则禁止她开斋。

谢赫伊本·欧赛米尼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怀孕的女人不外乎两种情况：

第一种情况：她的身体强壮、精力充沛，封斋没有困难，也不会给她的胎儿带来任何影响，这种女人必须要封斋，因为她没有开斋的借口和理由；

第二种情况：她因为身体虚弱、或者怀孕的反应严重或者其它原因而无法封斋，在这种情况下她应该开斋，尤其封斋对岁胎儿带来影响的时候，她必须要开斋。”

《谢赫伊本·欧赛米尼法太瓦》（1 / 487 ）

谢赫伊本·巴兹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孕妇和奶妈的教法律列与病人的教法律列一模一样，如果难以封斋，则可以开斋，然后在有能力的时候还补所缺天数的斋戒；一部分学者主张孕妇和奶妈每天给一个贫民施舍一顿饭就可以了，这是微弱的主张，最正确的主张就是要像旅行者和病人一样，必须要还补所缺天数的斋戒；因为真主说：“你们中有害病或旅行的人，当依所缺的日数补斋。难以斋戒者，当纳罚赎，即以一餐饭，施给一个贫民。自愿行善者，必获更多的善报。”（2:184）

艾奈斯·本·马力克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的这段圣训也证明了这一点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的确，真主为旅行者免去了斋戒和一半拜功；为孕妇和奶妈免去了斋戒。”

《弟兄的指南——与伊斯兰的支柱有关的重要的回答》第171页

真主至知！